

# 「中箭」「獨」上腦 正義姐KO周庭

## 字字珠璣駁歪論：辱國旗足以DQ你！



「中箭（香港眾志）」一直鼓吹包括「港獨」為選項的「自決公投」，身為「中箭」一員的周庭前日因此被選舉主任裁定提名資格無效。周庭昨日就出席《城市論壇》「呼冤」，聲言「中箭」不支持「港獨」，而他們所推動的「民主自決」不應被「扭曲」云云。除了台上嘉賓反駁有關言論，昨日網上亦熱傳一段台下市民「爆seed」怒斥周庭的短片，該名市民指出周庭曾作出「點解要將中國人身份強加我哋身上」的言論，質疑她有何資格參加中國香港的選舉，並列舉「中箭」中人曾在國慶時做出侮辱國旗的行為，直言：「呢點已經足以DQ你！」

■香港文匯報記者 甘瑜

雖然選舉主任在通知周庭被DQ的信件裡已列明理據，指出「中箭」曾表明主張「透過具憲制效力的前途公投，由香港人共同認受香港主權和憲制」，又稱「我們同意公投應該包括『獨立』和『地方自治』等選項」，但周庭依然辯稱他們不主張「港獨」，只是提出港人「有權決定自己的生活模式和未來」，又質疑是否對基本法有不同意見就會被「剝奪」參選權，聲言自己被「以言入罪」云云。

### 「爆seed」片網上熱傳

不過，今時今日的反對派已難再做唯我獨尊的「一言堂」，巧舌如簧也難逃市民雪亮的眼睛。昨日網上就熱傳一段市民「爆seed」怒斥周庭的短片，該名出席論壇的女士在台下指出，周庭曾在日本公開表示，稱自己入不到內地，為何還要將中國人的身份強加於她身上，事件有片為證，「既然你唔認同自己中國人身份，你點會有資格喺中國香港競選立法會？」

周庭前日被DQ後就聲稱「被DQ的是香港人的自由意志」，該名市民就狠批周庭不要再宣稱自己代表香港人：「第一你絕不代表我，第二你絕不代表大部分的香港人」，台下隨即爆發掌聲。對於周庭一度想抵賴自己沒有講過代表她，該名市民續說：「你張海報印住代表香港人，你自己睇吓，講咗唔好唔認。」

該名市民又指出，「中箭」中人曾在升旗時做出交叉手勢、背向國旗、侮辱國旗，「呢點已經足以DQ你！」整段片段雖然少於一分鐘，最終因節目主持要收走話筒而結束，但短片仍在網上爆發熱烈回響，不少網民都大讚「呢位阿姐講出我心聲」（見另表）。

### 何君堯：護憲不容退讓

台下火力強勁，台上嘉賓亦理據十足。立法會議員何君堯就指出，周庭聲稱「中箭」不支持「港獨」是含糊其辭，事件反映參選人要「行正確的路」，並指出選舉主任在維護憲法當前不能退讓，周庭若有不滿，可以上訴或尋求司法覆核。

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委員劉炳章表示，「中箭」過去曾推動「民主自決」，明顯不符合基本法，認為言論自由不可凌駕於國家主權。他又指出，選舉權不是絕對的，不能違反國家主權、領土完整及發展利益，而「中箭」否定中共政權，就等同「不效忠」。



周庭滿口歪理，自取其辱。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 攝

正義姐「爆seed」怒罵周庭，精彩片段在網上熱傳，廣獲好評。網上短片截圖

## 張建宗挺選舉主任不偏不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香港眾志」常委周庭聲稱選舉主任未有查詢其政治立場就裁定她提名無效，被反對派質疑決定「輕率」云云。政務司司長張建宗昨日回應傳媒有關提問時指出，該決定的有關理據前日已全部交代，大家一定要尊重選舉主任的決定和分析，強調選舉主任不偏不倚、政治中立，純粹根據法例的要求和事實去作判斷，特區政府支持選舉主任的工作和決定。

張建宗指出，正如自己前日所言，如果有關人士覺得不滿意、不接受，可以循司法途徑提出呈請，「這個絕對是可以的。」由於其後可能會出現有關該決定的訴訟，他表示不適宜評論個別個案，但強調特區政府已很清晰說明，基本法授權香港市民有參選和被選的權利，「這個我們是一定尊重，但同時要平衡選舉過程要合法，亦是要合乎基本法，亦是要合乎我們『一國兩制』，這個要求大家要明白。」

被問及是否部分港人「沒有了政治權利」，張建宗對有關說法表示不認同，強調選舉主任有法律責任去審視報名人的資格問題，須依法，在法例的框架內做事，「基本法很清晰說了這個保障。同時，任何的選舉一定要在合法的情況下進行，所以在確認的過程中，選舉主任亦有一定的要求、法例的要求、法定的責任他要做的，所以他一定要很仔細去看每一個的個案。」

## 「中箭」鬼崇刪「民主自決」綱領

「中箭（香港眾志）」上上下下都對周庭被DQ「表現驚訝」，聲稱被「以言入罪」云云，但其實他們早知「民主自決」不符基本法。早於2016年「中箭」成立的時候，他們就在向公司註冊處申請註冊時，被指其「民主自決」的黨綱不符基本法，「中箭」至今仍是未註冊的團體。

近日，「中箭」亦悄悄修改黨綱簡介，將「以『民主自決』為最高綱領」一句刪去。現時「中箭」facebook專頁簡介寫着「『香港眾志』以『民主自決』為最高綱領，以直接行動，策動公投和非暴力抗爭，推動政經自主；以香港本位，抗擊『天朝中共』和資本霸權，實踐民主治港的理想願景。」

不過，在「中箭」網頁



「眾志」中人曾在升旗時做出交叉手勢，侮辱國旗。資料圖片

### 河童死撐非為「入關」

「中箭」秘書長黃之鋒日前回應傳媒查詢時亦間接承認有關「變動」，但聲稱他們不斷更新簡介，並非為了「入關」云云。■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網民盛讚正義姐

Lu Yan Yung：理直氣壯，無懈可擊。

Sau Kuen Lam：講得好好，代表我心，代表我人，呢個自以為是的小學雞要知道，我搵嘅錢係好辛苦賺番（返）黎（嚟），我交的稅有血有汗，你唔認自己係中國香港人，就根本大條道理DQ你，要中央出手嗎？咪再講「政治迫害」呢D（啲）廢話。

Hong Wong：講得好啱，嗰班所謂嘅「民主派」，成日話口口聲聲代表香港人。

May Yu：周庭唔代表香港人，只代表一小撮唔承認香港係中國的小撮人，不要擺香港人嘍做擋箭牌。

毛優：有冇人可以話我知呢位叫乜姐？好鬼勁！

Kh Lee：呢位阿姐選嘅話我投佢票

資料來源：facebook 留言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甘瑜

## 反對派糾眾撐周又宣「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文森）提倡所謂「自決」、實為鼓吹「港獨」的「香港眾志」常委周庭，前日被裁定提名無效，不可參加立法會香港島補選，而同樣提倡「自決」、被取消立法會議員資格的姚松炎（蟲炎），其「入關」出選九龍西的資格也岌岌可危。反對派昨日總動員舉行「Plan A」集會為二人「集氣」，雖然聲言不支持「港獨」，但一直容許「香港唔獨，實變大陸」等有「港獨」色彩的標語留在場內。「眾志」更煽動公眾周四晚包圍補選簡介會會場。

### 反「獨」得把口「獨」標滿場走

集會昨午在政總東翼前地外舉行，警方指集會人數最高峰時為2,000人，有份主辦的「香港眾志」主席羅冠聰就拒絕評估人數。現場更一直有人舉起「香港唔獨，實變大陸」、「主權在港，反對吞併」等「港獨」標語。

周庭發言時聲稱，當局決定「毫無法律依據」，只看到特區政府就選舉資格一事上不斷「搬龍門」，實行「政治清算」，目標不單是她，亦不光是「眾志」，而是「今代年輕人及所有香港人的選擇權」。

「眾志」秘書長黃之鋒則煽動公眾在周四晚於補選簡介會場外抗議，聲稱「眾志」往後就算不能再入議會，也要令特區政府知道他們「唔忿氣」。他又聲言，聯合國每年都會「審議」香港人權狀況，即使「眾志」不能參選，也會在國際舞台揭露「中共如何將香港變成



反對派口稱不支持「港獨」，卻容「獨」標語滿場走。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攝

### 蟲炎私利行先 煽擾選舉主任

姚松炎就聲稱，自己心中只有憤怒，質疑政府為何企圖無理取消其參選資格，又稱自己當時是以「立法會議員」身份參與支持「自決」的「時代力量」的研討會，反問是否一定要認同主辦者的政治取向才可參與，更揚言自己沒有說過「自主」兩個字，批評政府「屈」他，煽動公眾「一人一電話」致電九龍西選舉主任。

港大法律學院首席講師張達明就稱，根據選舉條例，選舉主任在選舉期間仍然可以DQ候選人，建議若姚松炎成功入局，選舉期間也要小心對手提問或質疑，以免有任何言行構成遭當局DQ的機會。

多名反對派中人亦有上台發言，其中，公民黨吳靄儀發言時引述剛當選大律師公會執委的資深大律師駱應淦提及，今次「二次DQ」事件，是「法治危機，殺到埋身」，又稱港人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受基本法保障，現是特區政府「違反基本法」，全香港人都要行使自己的權利，因這些權利並非特區政府恩賜，而是中英聯合聲明簽訂時，中央政府向香港保證享有的權利云云。

同被DQ的社民連梁國雄則呼籲公眾，嚴肅考慮「不合作運動」的可能性，藉此浪費公帑，包括罷交10元或50元稅項等，反對派則應研究在補選期間，同時發起街頭簽名運動，集合50萬甚或100萬個實名簽名，聲討今次事件。

## 各界挺依法DQ 拒「獨」侵立法會



顏寶鈴 資料圖片 ■ 馬恩國 資料圖片 ■ 何俊賢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眾志」常委周庭，因其政團鼓吹「自決」，並將「港獨」列為選項之一，被判定為並非真心及真誠擁護基本法及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主任因此取消其參選資格。多名政界及法律界人士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均支持選舉主任依法執行提名程序，並指出按照國際上的歷史例子，「獨立」的前一步就是「自決」，「香港眾志」以沒有提出「港獨」二字，作為抵賴的理由，質疑他們若非刻意誤導，就是對基本法、特區與中央之間關係的無知。

### 顏寶鈴：「獨」違政治底線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顏寶鈴批評，「香港眾志」以「自決」之名，作鼓吹「港獨」之實，早前「眾志」主席羅冠聰、秘書長黃之鋒等人的行為，已經表露無遺，若再讓周庭進入議會，必定天下大亂。顏寶鈴更點出，立法會是香港特區政府的立法機關，是特區政權架構的重要組成部分，對立法會參選人必須擁護「一國兩制」及基本法的要求是法律和政治底線。她並說，周庭過去曾參與違法「佔中」，鼓吹「民主自決」，「港獨」本質畢露，完全不具備成為立法會議員的資格，故支持選舉主任依法執行

提名程序，確保立法會不會被「港獨」入侵。

### 馬恩國：提「自決」難掩「獨」相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執委會主席馬恩國指出，早於1950年代，二次大戰結束後，很多殖民地紛紛向聯合國申請「獨立」，當年聯合國亦通過了一個法律原則，即在正式「獨立」之前，有關地區便先進行一個「自決投票」，因此「自決」與「獨立」是一個相連體，並非兩個中文詞彙隨便組合一起，已有明確的規定，任何一位國際法專家都知道這個原則。今次選舉主任的決定，是有足夠的法律理據。

### 何俊賢：曲解基本法違參選要求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何俊賢強調，「香港眾志」不斷聲稱港人有權自己決定，毋須讓中央插手云云，若非刻意誤導公眾、挑撥港人與中央之間感情，就是顯示了「香港眾志」對基本法的理解和愚昧，不明白基本法是由中央人民政府按照憲法頒佈，更搞不清中央與香港特區之間的關係等。何俊賢直指，一名連基本法的原意也搞不清，只懂任意而為的人，除早已違反參選要求之外，能力上也不配做立法會議員。